**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实习成绩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号 |  | 姓名 |  | 专业 |  |
| 实习起讫时间 |  | 学院指导教师 |  |
| 实习单位名称 |  |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 |  |
| 指导教师 | 考察内容 | 得分 | 实习鉴定与签章 |
| 学院指导教师50分 | 知识15 |  |    学院指导老师签字： 年 月 日 |
| 技能10 |  |
| 实践能力15 |  |
| 工作态度10 |  |
|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50分 | 是否遵守实习单位纪律10 |  |     实习单位指导老师签字： 年 月 日 |
| 工作态度是否认真负责10 |  |
| 工作是否能够团结合作10 |  |
| 是否胜任所分配工作20 |  |
| 学院意见 | 评定等级：  |  | 学院负责人（公章）： 年 月 日 |

**注：**

1．实习后撰写实习总结，**4000-6000**字，A4纸双面打印，格式要求同《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写作规范实施细则》。

2．《实习成绩评分表》由实习单位指导老师和学院指导老师分别评分、填写鉴定后签字盖章。学院指导老师负责统计总分填写评定等级及意见。

3．上述各项得分，即为学生实习总成绩，实习总成绩按五个等级评定：优（90-100）、良（80-90）、中（70-80）、及格（60-70）、不及格（60分以下）。

4．实习学生如在实习单位期间发生重大问题，其成绩另行评定。